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金徽酒 正能量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289,181,830.60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8,918,183.06元，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1,042,705,828.95元，减去2020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121,742,399.28元，2021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181,227,077.21元。

公司拟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07,259,997股为基数，向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1,597,199.34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34.37%。股利派发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1,069,629,877.87元结转下一年度。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拟议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岁强	张培
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相关内容。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白酒生产及销售，经营范围为：白酒、水、饮料及其副产品生产、销售；包装装潢材料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许可项目凭有效证件经营）。

公司地处秦岭腹地、嘉陵江畔，毗邻世界自然遗产九寨沟，生态环境得天独厚，酿酒历史和白酒文化悠久。公司着力建设“生态金徽”“文化金徽”“智慧金徽”，依靠良好的生态环境、悠久的酿酒历史、传统工序与独特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工艺等优势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公司代表产品有“金徽 28、金徽 18、世纪金徽星级、柔和金徽、金徽正能量、金徽老窖”等，营销网络已辐射甘肃、陕西、宁夏、新疆、西藏、内蒙、青海等西北市场，积极布局上海、江苏、浙江、河南、山东等华东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金徽年份系列



金徽二十八年



金徽十八年

世纪金徽系列



世纪金徽红五星



世纪金徽五星



世纪金徽四星

柔和金徽系列



柔和金徽H9



柔和金徽H6



柔和金徽H3

金徽正能量系列



正能量-能量1号



正能量-能量2号



正能量-能量3号

金徽老窖系列



金徽老窖180



金徽老窖120



金徽老窖90

(二)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科技研发——原料采购——成品酒生产——产品销售”。

1. 科技研发

公司拥有国家级评酒大师、多名国家级白酒评委领衔的酒体研发团队，下设研发中心、酒体中心、微生物研究所和有机物研究所，成立大师工作室、多个酒体设计室，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

导向，通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内部测试和消费者反馈提出新产品研发方案，负责新产品酒体开发设计，确定产品配方及技术标准。此外公司拥有先进的技术检测中心，从原材料采购、制曲生产、原酒酿造、成品酒包装到酒体认证提供全方位检测。

2.原料采购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包括粮食、稻壳、包装材料、其他原辅材料及机器设备配件等均通过市场采购。供应部根据公司生产、销售计划采购相关物资。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办法》，通过询价、比价及招标洽谈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按照《供应商考核奖励管理办法》《供方业绩评价表》对供应商实施考核管理，建立奖励与淘汰机制，保证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和服务。

3.成品酒生产

公司成品酒生产流程包括制曲、酿造、老熟、酒体研发和成品酒包装等环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制定年度制曲、酿酒生产计划，由制曲车间、酿酒车间组织实施；原酒经过分级后分别在陶坛、不锈钢酒罐和槐木酒海储存，陈酿老熟后用于成品酒研发；公司根据销售规划和市场订单确定成品酒生产计划，由包装中心负责实施。

4.产品销售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经销商和直销（含团购）模式，以经销商为主。经销商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在相关销售区域按照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的契合度等要素择优选择经销商，并与其签署经销协议，由其在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特定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和销售，并向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在直销（团购）模式下，公司设有互联网事业部、直营推广中心，负责线上销售和商超、酒店及私人订制等产品，以满足个性化、线上消费需求，服务更多消费者。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773,309,110.56	3,531,948,502.03	6.83	3,178,409,5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81,357,840.40	2,778,257,219.21	7.31	2,541,368,285.96
营业收入	1,788,396,741.56	1,730,671,339.32	3.34	1,634,398,04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843,020.47	331,317,332.77	-1.95	270,605,16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428,804.94	330,975,540.78	-2.58	269,759,11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264,284.97	337,143,809.16	-17.17	370,864,38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2	12.53	减少1.21个百分点	1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65	-1.54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65	-1.54	0.5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08,327,681.62	463,537,326.93	369,173,911.51	447,357,82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325,682.28	72,067,738.15	55,690,699.11	81,758,90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4,903,407.04	71,537,923.56	48,124,229.76	87,863,24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72,620.71	117,360,547.85	-161,095,117.59	355,271,475.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7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0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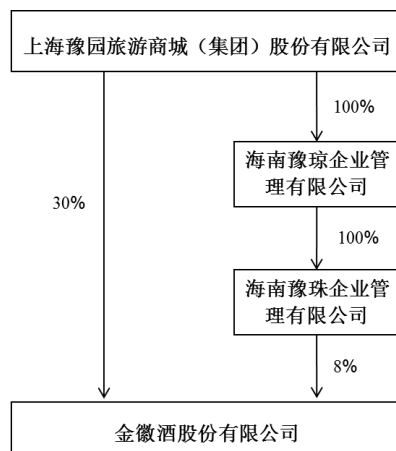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177,900	3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820,687	13.57		质押	64,33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580,800	8.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063,944	5.73		质押	28,730,000	其他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11,361	18,418,489	3.63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703,822	16,289,198	3.21		无	0	其他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3.15		质押	8,800,000	其他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85,203	3.15		无	0	其他

华龙证券—农业银行—华龙证券—金徽酒正能量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545,714	1.88	9,545,714	无	0	其他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6,407,142	1.26	6,407,142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海南豫珠为豫园股份孙公司；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3.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4.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5.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6.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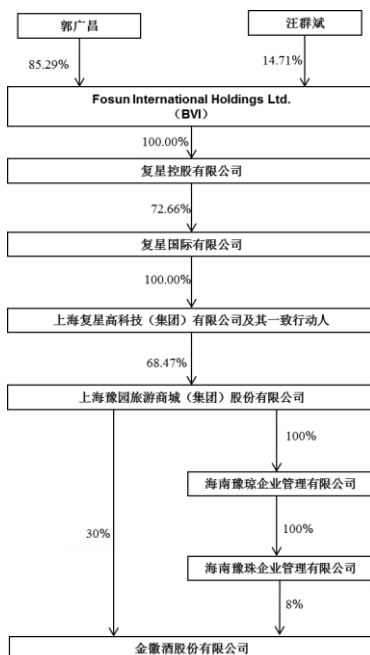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在国内新冠肺炎疫情零星散发，白酒行业持续结构性调整的大环境下，金徽酒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复工复产，围绕“组织转型发展、市场重点突破、品牌双轮驱动、生产提质增效、机制创新升级”的年度基本工作思路开展生产经营工作。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8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5%。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